

昭通赤水河源头生态保护的生动实践

昭通学院 王孔燕

奔涌东流的长江,其生命活力与生态健康,始于上游涓滴之纯净与山川之稳固。地处长江上游、赤水河源头的昭通市,肩负着守护长江上游重要生态屏障的特殊使命。昭通市以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为根本遵循和行动指南,将理论自觉转化为实践伟力,在赤水河源头生态保护中书写了“共抓大保护、不搞大开发”的生动篇章,为长江经济带生态治理提供了实践经验。

一、理论自觉:筑牢赤水河源头保护的思想根基

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为昭通守护赤水河源头提供了强大的思想武器和理论指引。昭通市深刻把握这一思想的核心要义与实践要求,将生态保护内化为政治自觉、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构建起源头守护的理论认知体系。

作为长江上游的重要支流,赤水河源头的生态环境直接关系到整个长江流域的生态安全。昭通市把赤水河源头保护视为生命线工程,深刻理解“源头失守则全流域受损”的生态逻辑,以坚定“守护好源头活水”的自觉,切实扛起确保“一江清水向东流”的政治责任与历史使命。这种认知超越了地域保护范畴,成为维护国家生态安全的重要举措,生动诠释了“生态文明建设是关系中华民族永续发展的根本大计”这一重要论断。

面对生态保护与经济发展的双重挑战,昭通市坚定不移地选择走生态优先、绿色发展的道路。这一发展道路的选择,源于对“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论的深刻把握:赤水河源头的优质生态不仅是昭通市宝贵的资本,还是实现可持续发展的保障。昭通市以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为指导,通过将生态优势转化为发展动能,探索出一条生态保护与经济发展相协调的可持续发展道路,生动诠释了高质量发展与高水平保护之间的辩证统

一关系。在具体实践中,昭通市坚持系统思维,将生态保护与经济社会发展有机融合,既严守生态红线,又培育绿色动能,实现了生态文明建设与经济社会发展的良性互动。

二、实践创新:赤水河源头保护中的昭通担当与路径探索

昭通市立足赤水河源头的特殊区位,将制度创新、技术赋能、社会共治作为关键支撑,构建起全方位、多层次的生态保护体系,形成了具有源头保护特色的治理实践经验。

(一)制度创新:构建跨区域协同长效保护机制

制度是管根本、管长远的保障。昭通市在体制机制上大胆突破,将实践成果转化为具体制度设计。

一是探索跨区域生态补偿机制。作为“受益者付费、保护者受偿”原则的先行实践者,昭通市积极推动并参与建立覆盖云贵川三省的赤水河流域横向生态保护补偿机制。通过设立专项补偿资金池、制定科学合理的补偿标准和考核办法,让守护赤水河源头的昭通获得实质性经济补偿,极大地调动了源头保护的积极性。这一机制打破了“上游保护、下游受益”的传统补偿模式,实现了生态价值的合理分配,是对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的有益探索。

二是推动河长制落地见效。昭通市全面深化河(湖)长制改革,构建起市、县、乡、村四级河长管理体系,注重发挥村级河长的“前沿哨兵”作用。各级河长严格履行巡查监管、协调处置职责,形成“河长牵头、部门联动、属地负责”的工作格局,确保赤水河源头生态问题早发现、早处理。通过将责任落实到具体责任人,河长制成为打通生态保护“最后一公里”的关键制度,充分体现了“党政同责、一岗双责”的生态治理要求。

三是强化流域协同治理。昭通市积极突破行政区划限制,牵头或积极参与建立赤水河流域联席会议、综合执法、信息共享等协同治理机制,在污染防治联防联控、生态修复、应急响应等领域开展深度合作,推动流域治理从“分段治”向“全域治”转变,共护一河清水。这种跨区域协同治理机制,正是对“山水林田湖是一个生命共同体”理念的生动诠释,实现了源头保护从局部管控到全域协同的治理升级。

(二)技术赋能:科技支撑下的精准治理路径

科技是精准治污、科学修复的关键支撑。昭通市将“科学治污”理念融入生态治理实践,借助现代科技手段,全面提升生态治理效能。

一是构建生态环境智慧监测体系。昭通市广泛应用卫星遥感、无人机巡查、地面水质自动监测站及物联网技术,构建“空天地一体化”的赤水河源头生态环境智慧监测体系,通过大数据平台实时分析水质、污染源、生态变化,实现污染源精准化、环境风险预警智能化,为赤水河源头生态守护决策提供数据支撑。这一体系让生态环境治理从“经验判断”向“数据说话”转变,提升了源头保护的科学性与精准度。

二是聚力科技攻坚。昭通市针对赤水河源头历史遗留的矿山生态破坏问题,通过微生物修复、植被混凝土、客土喷播等先进技术,进行矿山创面治理与土壤重金属污染修复。此外,为有效治理农业面源污染,昭通市大力推广测土配方施肥、病虫害绿色防控、生态沟渠建设等技术,有效减少了化肥农药入河量,让科技利剑直指治理痛点难点。通过技术创新破解生态治理难题,昭通实现了从“被动应对”到“主动防控”的转变,为赤水河源头生态修复提供了技

术保障。

(三)社会共治:构建多主体参与的生态保护共同体

在赤水河源头保护实践中,昭通市构建起“党委领导、政府负责、企业协同、公众参与”的多元治理格局,形成了休戚与共的生态保护共同体。通过市委的政治引领和制度设计、市政府的统筹推进和综合施策、企业的绿色转型和责任落实、公众的积极参与和共建共享,将各方力量有效整合,形成了目标清晰、责任明确、利益共享、行动协同的强大生态保护合力。这种多元共治模式,让生态保护成为全社会的自觉行动,为筑牢长江上游生态安全注入了强劲动力。

三、实践成效与示范价值:赤水河源头保护的昭通贡献

在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指引下,昭通市的源头保护实践取得了显著成效,不仅有力筑牢了长江上游生态安全屏障,还形成了可借鉴、可推广的生态治理经验。

(一)生态与经济协同发展的显著成效

赤水河源头生态保护的显著成效主要体现在两个维度:

一是在生态质量方面。赤水河(昭通段)出境断面水质常年稳定保持Ⅱ类标准,水质达标率为100%,部分月份达到Ⅰ类,真正实现了“源头活水清如许”的治理目标。随着流域内生态环境持续改善,珍稀特有鱼类种群数量稳步增长,黑颈鹤等越冬候鸟数量显著增加,生物多样性得到有效恢复与保护。这些生态指标的优化,标志着赤水河源头生态系统达到健康稳定状态,为长江上游生态安全提供了坚实保障。

二是在绿色发展方面。依托赤水河源头优质的生态环境,昭通市积极践行“生态+发展”理念,推动绿色有机农产品品牌建设,昭通苹果、小草坝天麻等特色

农产品市场价值显著提升。生态茶园、生态果园等特色农业成为农民增收的重要渠道,生态旅游产业也呈现出蓬勃发展的良好态势。这种生态保护与经济发展的良性互动,生动诠释了“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实现了生态效益与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的有机统一。

(二)长江流域生态治理的示范价值

昭通的生态治理实践为长江上游乃至全国其他流域保护提供了可借鉴的经验范式。在治理机制方面,昭通构建了“源头严防一过程严管一后果严惩”的全链条闭环管理体系,牢牢把好源头关。依托智慧监测系统和河长制实现全过程精细化、网格化管理;对违法行为“零容忍”,形成强大震慑。这种环环相扣的治理模式有效筑牢了生态保护屏障。

在实践启示层面,赤水河源头生态保护的“昭通经验”表明:必须将源头保护作为流域治理的首要任务,不断建立健全生态补偿、协同治理等长效机制,运用现代科技手段提升治理效能,构建“党委领导、政府主导、企业尽责、公众参与”的多元共治格局。这些经验不仅为长江经济带生态治理提供了实践样本,还彰显了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在赤水河源头生态保护中的强大生命力。

赤水河畔,青山如黛,碧水长流。昭通守护长江“生态源”的担当,是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在祖国西南边陲的生动实践,是“共抓大保护、不搞大开发”国家战略在赤水河源头的坚定回响。昭通不仅用实际行动筑牢了长江上游生态安全屏障,还以制度创新、科技赋能和全民参与,为长江经济带乃至全国流域治理和高水平保护提供了可借鉴的“昭通经验”。未来,昭通将继续扛起源头责任,守护好这一江清水,在建设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现代化征程上谱写新篇章。

党对社会工作全面领导的实践路径与创新思考

中共昭通市委党校 李婷

党中央高度重视社会工作。2023年3月,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了《党和国家机构改革方案》(以下简称《方案》),明确提出组建中央社会工作部,并在省、市、县组建党委社会工作部门,进一步加强党对社会工作的全面领导。这一举措有利于加强党对社会工作的高效统筹,同时也对推进新时代党的社会工作提出了新要求。各级社会工作部门要立足新岗位、担当新使命、展现新作为,认真履行职责,更好地把党的领导和社会主义制度优势转化为社会治理效能。

一、深刻认识党的全面领导下社会工作新要求

进一步推动党建引领社会工作提质增效。社会工作的核心使命是保障弱势群体权益、促进社会公平、增进民生福祉,这一目标与党的根本宗旨高度契合。践行党的根本宗旨需要大力发展社会工作,发展社会工作必须坚持和加强党建引领。根据《方案》,中央社会工作部作为党中央职能部门,全面统筹推进原由政府行政部门负责的多项职能,包括人民信访和意见建议征集、城乡社区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建设指导、社会工作政策拟订、全国性行业协会商会党的建设以及全国志愿服务工作的统筹规划、协调指导、督促检查等,充分彰显了党中央对社会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

进一步促进社会工作资源的协同整合。我国人口众多,经济体量大,各类社会组织、行业协会、区域商会等蓬勃发展,社会工作资源十分丰富。但由于此前我国社会工作的相关职责分散在不同党政部门,缺乏集中统一领导和高位统筹,导致社会工作力量分散,难以形成工作合力并充分发挥作用。中央社会工作部通过职能统合、平台统建和标准统制实现资源重组,构建“党委领导、政府负责、群团助推、社会协同、公众参与”的新时代社会工作格局。

进一步发挥社会工作的风险防范功能。我国社会工作正经历从“被动应对”向“主动预防”转变。长期以来,行政社会工作偏重事后补救的模式,导致矛盾化解效率低下、问题反复出现。这种处置方式,根源在于社情民意收集机制不健全,群众诉求响应不及时。历史经验表明,群众路线始终是党的根本工作方法,“从群众中来,到群众中去”的工作原则至今仍具有重要指导意义。新组建的中央社会工作部将通过整合信访部门资源、优化建议征集机制,推动工作重心从事后处置转向事前预防,这种转变将重塑社会问题发现和矛盾纠纷

化解的流程,通过强化源头治理和协同共治,有效防范系统性社会风险,最终实现政府治理与社会调节的良性互动。

二、准确把握党的全面领导下社会工作新挑战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当前我国社会结构正在发生深刻变化,尤其是新兴领域迅速发展,新经济组织、新社会组织大量涌现,新就业群体规模持续扩大,社会工作面临新形势新任务,必须展现新担当新作为。”这一重要论述科学分析了当前社会工作所面临的形势与任务,进一步明确了履行社会工作职责的时代背景与根本要求。

一是服务对象多元化。随着我国经济社会快速发展,农村劳动力逐步向城市和第二、第三产业转移,除传统公有制企业职工外,还新增了许多非公有制经济和混合所有制经济从业者。特别是平台经济的崛起,催生出快递员、外卖配送员、网约车司机、电商主播等新就业群体。这种社会结构的深刻变革,使社会工作对象从传统的工人、农民、知识分子群体扩展到更广泛的领域,迫切需要加强对这些新兴群体的思想政治引领。

二是利益诉求多样化。进入新时代,我国社会主要矛盾已转化为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和不平衡不充分的发展之间的矛盾。随着经济社会发展,群众利益诉求呈现多元化特征,他们不仅关注就业、教育、医疗、住房、交通等民生问题,也对生态环保、乡村振兴、城乡建设、安全生产等领域提出更高要求。特别是新经济组织、新社会组织、新就业群体在用工秩序、权益保障等方面面临诸多新情况、新问题。与此同时,群众的自主意识、参与意识和监督意识不断增强,既期待解决实际问题,也渴望获得尊重和理解。这就要求社会工作必须立足专业视角,以同理心回应群众诉求,实现标本兼治。

三是价值取向复杂化。当前,群众思想观念呈现多元化发展趋势,独立性、选择性、多变性和差异性特征日益凸显。特别是社交媒体的普及使信息传播更加便捷,少数媒体从业者为了追求流量和关注度,在突发事件和敏感问题上刻意歪曲事实、煽动情绪,导致舆论环境更加复杂多变,给社会工作带来前所未有的挑战。

三、切实抓好党的全面领导下社会工作新任务

社会工作部门的建立给新时代社会工作事业发展提出了新要求。要坚持以党建

为引领,以实务为导向,以项目为基础、以服务为抓手,因地制宜探索出一条具有昭通特色的社会工作实践路径,重点抓好社会工作领域的新任务落实。

开展新就业群体社会工作。要把加强新兴领域党的建设作为重中之重,着力推进新经济组织、新社会组织、新就业群体的党建工作,实现党的组织覆盖和工作覆盖,促进新兴领域健康发展。要发挥党建引领作用,增强党组织在新兴领域的号召力、凝聚力、影响力。要特别关注网约车司机、外卖送餐员、快递员、电商主播等新就业群体,他们大部分是城市流动人口,其工作和生活状态、社会心态及诉求需要重点关注并予以支持。按照“阵地共建、服务共享”原则,打造新就业群体服务矩阵,整合社会工作站、党群服务中心、快递网点、物流园区等场所资源,构建常态化服务体系,切实解决新就业群体的实际困难,定期收集并回应他们的合理诉求。

抓好党建引领基层治理和基层政权建设。一是纵向到底,重点理顺党委社会工作部的统筹指导职能与政府部门行政职能的关系,通过基层党建部门职能整合与机制创新,健全乡镇(街道)权责匹配制度,切实解决基层治理“小马拉大车”的突出问题,确保党的核心引领作用贯穿社会治理全过程。二是横向到边,统筹协调党委社会工作部的引领作用和专业社会工作的服务功能,充分调动政府、社会、市场等多元主体力量,深化行业协会商会管理体制改革的深刻变革,扩大党在新兴领域的影响力。要创新基层治理机制,推动社会工作服务下沉,倾听群众声音,发挥社会工作体制机制优势,最终实现基层治理效能提升和人民福祉增进的有机统一。

做好凝聚服务群众工作。通过统筹推进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民意征集平台建设,完善重大决策事前征询机制、整合社会资源提升建议质量等措施,努力实现民意收集渠道全覆盖、平台“零距离”、响应全天候。面对当前社会结构深刻变革带来的新挑战,社会工作要充分发挥专业优势,在激发社会活力与维护秩序稳定之间寻求平衡。一方面,不断培育社会工作人才,发展志愿服务,强化组织建设,运用风险防控、危机干预、社会参与、政策倡导等方式化解矛盾,激发社会领域的强大活力;另一方面,通过社会组织平台、项目化服务、专业化赋能等方式,加强党和群众的血肉联系,使基层治理既充满生机又规范有序。

既要「真过关」更要「真过硬」

当前,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阶段性收官,作风建设迎关键节点,我们既要以“真过关”的态度扎实做好“回头看”工作,更要以“真过硬”的执着常态长效“抓巩固”。

“欲修其身者,先正其心。”心正则行端,作风问题往往源于思想观念的偏差。各级干部要重点把好“个人思想关”,以刀刃向内的自我革命精神开展思想“回头看”,通过对照检查,审视初心是否坚定,信仰是否牢固;深入剖析,找准作风顽疾的思想根源;检验成效,杜绝形式主义的学习倾向。只有真正将自我反思与工作实际相结合,在发现问题中警醒,在整改提升中进步,才能以“检身若不及”的态度常破心中贼、常扫思想尘,以“真过关”形成“真自觉”,把学习成果内化为日用而不觉的外在行为。

作风问题,本质上是党同人民群众的距离问题。检验作风建设的成效,关键在于群众满意度这一根本标准。学习教育是否入脑入心,整改措施是否落到实处,最终都要由人民群众来评判。开展“回头看”工作,绝不能关起门来自弹自唱、自我感觉良好,必须主动敞开大门,用“地面成效”检验“纸面整改”,把“干部自评”转化为“百姓点评”。要重点考察群众反映强烈的突出问题是否得到有效解决,要看“指尖上的形式主义”、改头换面的“文山会海”、隐形变异的“四风”顽疾是否根治,要看干部队伍服务群众的态度、能力、效率是否切实提升。群众的眉头舒展了、怨气消解了、认可度提高了,才是作风建设真正“过关”的硬指标。

让好作风“一时过关”易,“一直过硬”难。要清醒认识到作风问题的顽固性和反复性,任何“毕其功于一役”的想法、“见好就收”的念头,都是对党和人民事业的不负责任。“过关”只是及格线,“过硬”才是最终目标。作风建设永远在路上,容不得半点松懈,必须保持常抓不懈的韧劲,让优良作风成为党员干部的自觉行动。

当前,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虽已取得阶段性成果,但收官不是终点,而是作风建设从“过关”迈向“过硬”的新起点。各级党组织和广大党员干部要始终保持“永远在路上”的坚韧执着,持续发力,久久为功。一是在深化思想淬炼上求“过硬”。坚持将纪律教育和党性教育融入日常、抓在经常,持续用党的创新理论武装头脑,引导党员干部时刻保持清醒头脑,以钉钉子精神推进作风建设,让优良作风内化于心、外化于行,从思想深处筑牢抵制歪风邪气的堤坝。二是在扎紧制度笼子求“过硬”。要把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规定精神学习教育中的有效做法转化为制度规范,把“解决一件事”升格为“解决一类事”,把“突击式”整治固化为“常态化”治理。三是在强化监督执纪上求“过硬”。各级党组织和广大党员干部要始终保持“永远在路上”的坚韧执着,持续发力,久久为功。一是在深化思想淬炼上求“过硬”。坚持将纪律教育和党性教育融入日常、抓在经常,持续用党的创新理论武装头脑,引导党员干部时刻保持清醒头脑,以钉钉子精神推进作风建设,让优良作风内化于心、外化于行,从思想深处筑牢抵制歪风邪气的堤坝。二是在扎紧制度笼子求“过硬”。要把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规定精神学习教育中的有效做法转化为制度规范,把“解决一件事”升格为“解决一类事”,把“突击式”整治固化为“常态化”治理。三是在强化监督执纪上求“过硬”。各级党组织和广大党员干部要始终保持“永远在路上”的坚韧执着,持续发力,久久为功。

